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及债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挂牌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及债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转让所持的珠海远光移动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移动互联公司”）100%的股权及对移动互联公司的全部债权。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1. 公司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移动互联公司100%的股权及对移动互联公司的全部债权。

本次公开挂牌转让方式为竞拍交易，股权首次挂牌底价为经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备案的评估结果，初步评估价值为1,168.04万元，具体金额以最终备案的评估报告为准。

本次公开挂牌转让债权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移动互联公司债权债务互抵后，公司对移动互联公司债权余额1,920.14万元，后续将根据交割日的实际金额进行调整。

2. 本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规定，本次股权及债权转让采取公开挂牌方式进行，交易对方尚未确定，暂无法判断是否涉及关联交易，若挂牌转让导致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照关联交易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

表示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履行挂牌相关程序、签署股权及债权转让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股权和债权，尚无确定的受让方。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 名称：珠海远光移动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400351963300J
3. 法定代表人：向万红
4. 成立时间：2015年8月3日
5. 注册地：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4675
6. 注册资本：2000万元
7.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8. 经营范围：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生活服务平台、其他互联网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服务、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字内容服务、呼叫中心；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股权结构：移动互联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移动互联公司100%的股权。
10. 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经审计）	2021年9月30日/2021年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6,979,077.18	24,949,676.60
负债总额	15,765,293.56	24,967,020.91
应收款项总额	17,296,020.80	15,620,367.97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	0	0
净资产	11,213,783.62	-17,344.31

营业收入	58,965,888.35	11,308,048.91
营业利润	200,815.03	-11,231,127.93
净利润	203,115.78	-11,231,127.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08,549.88	-9,109,140.77

12. 移动互联公司产权清晰，公司本次拟转让的股权及债权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13. 经查询，移动互联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为移动互联公司提供担保、委托其理财的情况；公司向移动互联公司提供借款1,950.98万元，其他应收款项182.5万元，移动互联公司对公司的应收款项为213.34万元。互抵后，公司对移动互联公司债权余额为1,920.14万元，后续将根据交割日的实际金额进行调整。该债权本次随股权一并转让。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向移动互联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移动互联公司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15. 移动互联公司100%股权的评估情况。

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拟出具的《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拟转让珠海移动互联科技有限公司股权项目涉及的珠海移动互联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1）第6216号），以2020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以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珠海远光移动互联科技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2,697.91万元，评估价值为2,744.57万元，增值额为46.66万元，增值率为1.73%；总负债账面价值为1,576.53万元，评估价值为1,576.53万元，无评估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121.38万元，资产基础法评估价值为1,168.04万元，增值额为46.66万元，增值率为4.16%。

根据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规定，上述评估结果将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备案。

四、交易定价政策及依据

本次挂牌股权转让首次挂牌底价按照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备案的移动互联公司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初步评估价值为1,168.04万元，具体金额以最终备案的评估报告为准。

债权转让价格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移动互联公司

债权债务互抵后，公司对移动互联公司债权余额1,920.14万元，后续将根据交割日的实际情况调整。

五、其他安排

本次股权及债权转让事项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债务重组等其他事项。

六、股权及债权转让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及债权转让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配置，聚焦核心业务，收回债权、回笼资金，进一步推进公司整体战略布局，加快公司高质量发展。

本次股权及债权转让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移动互联公司的股权，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移动互联公司2020年营业收入占公司比例为3.49%，移动互联公司净利润占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母公司净利润的0.08%，占比较小，本次股权及债权转让不会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股权及债权转让所得款项将用于公司日常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公开挂牌转让移动互联公司股权及债权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相关审议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配置，聚焦核心业务，收回债权、回笼资金，进一步推进公司整体战略布局，加快公司高质量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公开挂牌转让移动互联公司100%的股权和全部债权。

八、其他

本次股权及债权转让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进行，受让方和最终交易价格、时间尚未确定，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就本次股权及债权转让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程序和持续的信息披露义务。

九、备查文件

- 1、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 3、上市公司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0月27日